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生物航空燃油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情况

近日，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以下简称“广州能源所”）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前提下，结合双方各自优势，共同开发生物航空燃料产业化技术。

二、协议主要内容

协议约定，公司与广州能源所合作的范围为纤维素生物航空燃油关键技术与集成技术研发，具体包括生物质原料预处理、解聚、化学催化合成、生物航空燃油性能调控、相关催化剂设计制备、反应器研制及单元过程集成优化，共同承担国家重大重点项目，建设千吨级纤维素生物航空燃油生产装置，推动纤维素生物航空燃油的产业化。广州能源所提供纤维素生物航空燃油技术作为支撑，公司以资金及现场条件的形式投入。

三、项目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面对严峻的资源与环境形势，发展新能源，特别是环保、低碳、洁净的生物新能源，并逐步替代不可再生、高污染、低效率的一次性化石资源，对保护国家能源安全，促进和谐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纤维素生物燃料作为一种可再生的绿色清洁能源，具有可再生、低污染、清洁环保的特点，

目前在车用乙醇汽油中已经得到了应用。

该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将公司资金、场地条件及产业化优势与广州能源所技术优势相结合，进一步增强公司在纤维素燃料乙醇技术的研发实力，扩大公司纤维素燃料乙醇的应用领域，推动纤维素生物航空燃油技术及产业进展。

四、风险提示

协议签署在近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协议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不能履行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九日